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08-019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会议原因	受托人姓名
刘毅聪	工作原因	郭劲松

1.4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董事长郭劲松、总经理孙晶磊、财务总监余智谋及财务经理张兰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茂化实华
股票代码	000637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162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5000
办公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162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5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mhsh0637.com.cn
电子信箱	mhsh000637@163.net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　杰
联系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162号
电话	0668-2276176
传真	0668-2281965
电子信箱	mhsh000637@163.net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5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274,708,930.60	3,761,131,553.58	3,766,984,991.62	-13.07%	2,117,349,252.92	2,120,376,400.67
利润总额	154,744,265.60	158,275,036.29	162,761,964.12	-4.93%	-27,775,944.56	-28,418,49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541,481.03	120,925,005.41	138,135,012.72	-8.39%	-32,784,047.84	-29,631,04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290,330.42	81,798,795.55	103,682,268.86	6.37%	-38,915,652.23	-35,762,64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25,453.91	98,778,261.99	98,778,261.99	-56.75%	23,094,610.03	23,094,610.03
	2007年末	200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5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846,259,885.38	762,202,325.61	795,392,560.46	6.40%	1,723,449,631.74	1,726,602,635.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71,013,677.67	702,668,189.08	734,861,155.85	4.92%	575,249,230.18	578,402,233.64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5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	0.28	0.27	0.31	-9.68%	-0.07	-0.07
稀释每股收益	0.28	0.27	0.31	-9.68%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24	0.18	0.23	4.35%	-0.09	-0.08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6.41%	17.21%	18.80%	减少2.39个百分点	-5.70%	-5.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8%	19.02%	20.96%	减少3.98个百分点	-5.47%	-5.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4.30%	11.64%	14.11%	增加0.19个百分点	-6.77%	-6.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0%	12.87%	15.73%	减少0.93个百分点	-6.49%	-6.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9	0.22	0.22	-59.09%	-0.09	-0.09
	2007年末	200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5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1	1.55	1.63	4.91%	1.27	1.3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一)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6,349.73
(二)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84,241.98
(三)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9,976,196.52
所得税影响数	-4,625,637.62
合计	16,251,150.6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830,671.76	74,133,637.44	53,302,965.68	19,976,196.52
合计	20,830,671.76	74,133,637.44	53,302,965.68	19,976,196.52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80,452,710	17.80%							80,452,710	17.80%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80,452,710	17.80%							80,452,710	17.8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217,048,067	48.00%							217,048,067	48.00%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54,564,750	34.20%							154,564,750	34.2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52,065,527	100.00%							452,065,527	100.00%

期后事项说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公司2008年1月30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2008年2月25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毕。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改革前			改革后		
项目	数量(股)	比例(%)	项目	数量(股)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股份合计	297,500,777	65.81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46,529,607	54.53%
二、流通股	154,564,750	34.19	其中:高管股份	35,197	0.01%
其中:A股	154,564,750	34.19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05,535,920	45.47%
三、总股本	452,065,527	100.00	三、总股本	452,065,527	100.0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可上市流通时间	承诺的限售条件
1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2,603,276	5%	G+12个月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十二个月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22,603,276	5%	G+24个月	
		88,152,779	19.50%	G+36个月	
2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公司	22,603,276	5%	G+12个月	
		22,603,276	5%	G+24个月	
		21,452,579	4.75%	G+36个月	
3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2,603,276	5%	G+12个月	
		18,115,837	4.01%	G+24个月	
4	广东众和化塑有限公司	3,904,287	0.86%	G+12个月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5	茂名石化公司职工互助会	1,771,591	0.39%	G+12个月	
6	天津港保税区裕丰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80,957	0.02%	G+12个月	

注:G为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日:2008年2月25日。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3,80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0%	133,359,331	133,359,331	133,359,331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公司	国有法人	17.80%	80,452,710	80,452,710	0
天津港保税区裕丰伟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8%	77,204,956	77,204,956	59,000,000
广东众和化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4,712,189	4,712,189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股	0.63%	2,849,970		
上海远东证券有限公司	流通股	0.58%	2,642,467		
王渊泉	流通股	0.52%	2,343,609		
茂名石化公司职工互助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1,771,591	1,771,591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流通股	0.35%	1,604,479		
高鹏(上海)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流通股	0.21%	975,100		
前10名流通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849,97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远东证券有限公司	2,642,467		人民币普通股		
王渊泉	2,343,609		人民币普通股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04,479		人民币普通股		
高鹏(上海)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975,1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东易拆迁有限责任公司	888,136		人民币普通股		
沈宁	834,749		人民币普通股		
岳良甫	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毛继明	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新时代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37,163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法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不详,其所持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不详。				

注:2008年1月21日,天津港保税区裕丰伟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丰伟业)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信托)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裕丰伟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44,800,000股法人股股份转让给中信信托。此前于2007年3月23日,裕丰伟业已与中信信托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裕丰伟业将其所持有本公司4,345,000股法人股股份转让给中信信托。经上述两次股权转让,裕丰伟业共将其持有本公司49,145,000股法人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87%)转让给中信信托。上述股份转让已分别于2008年1月31日和2008年2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过户手续。

上述股份转让后,中信信托持有本公司49,145,000股法人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87%),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详见2008年2月1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汉元。成立日期:1995年7月3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6000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项目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军,国籍:中国,没有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最近五年内的职业及职务:1995年至今任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3年1月至今任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1月至2005年5月任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5月至2007年11月任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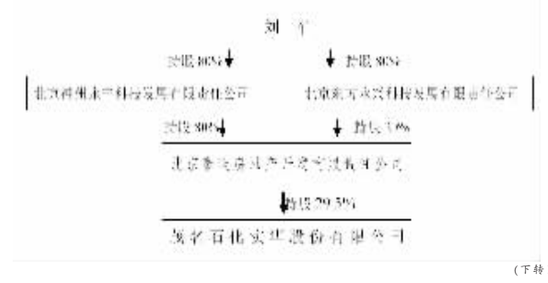

(下转D7版)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08-018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8年3月26日上午9点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08年3月16日以传真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届董事会共有董事9名,董事刘毅聪因工作原因未亲自出席,委托董事郭劲松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其余8名董事均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董事长郭劲松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同意9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9票。

该报告尚须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摘要,同意9票。

该报告尚须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9票。

该报告尚须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9票。

2007年公司实现净利润126,541,481.03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共计23,487,783.36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3,053,697.67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53,280,374.46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6,334,072.13元。

公司拟以2007年末股本总额452,065,5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2元(含税),预计分派现金90,413,105.40元。未分配利润余额65,920,966.73元结转下年。

本议案尚须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9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再次对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提出以下修正案:

1.原章程第4.5.30条第二款删除。

2.原章程第4.5.31条第二款删除。

3.原章程第5.5.9条修改为: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参照适用本章第四节董事会议事规则。

4.原章程第7.2.1条监事会人数由5人修改为3人。

5.原章程第九章第一节增加一条为第9.1.8条:

第9.1.8条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由董事会批准。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确认资产损失按以下权限履行批准程序:

公司确认资产损失单项金额在50万元以下或累计金额在100万元以下的,由总经理依据《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的决策程序决定;公司确认资产损失单项金额超过50万元且在100万元以下或累计金额超过100万元且在500万元以下的,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确认资产损失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或累计金额超过500万元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前款所称确认资产损失的累计金额是指一个会计年度的累计金额。

6.原章程第13.2条修改为: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修改和废止章程细则(有关法规和章程明确规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章程细则除外)。章程细则不得与章程的规定和原则相抵触。

7.原章程第13.6条修改为: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修改时亦同。

本议案尚须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的议案》,同意9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从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至今已届满三年,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截止本次会议召开日,提名人提名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指非独立董事,下同)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如下:

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于小镭、薛祖云、琚存旭;提名董事候选人郭劲松、孙晶磊、宋虎堂。

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公司提名董事候选人李小平、尹兆林。

公司第三大股东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名董事候选人李子民。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提名人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提名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格,提名的方式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的人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已对本次提名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形成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以提案方式提交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股东大会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全部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补充声明、履历表,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

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将不再作为股东大会选举的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提名人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补充声明见同日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9票。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羊城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则和与公司签署的《审计业务约定书》的规定履行职责,没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用羊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2008年度给予羊城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报酬为30万元,差旅费由公司据实报销。

本议案尚须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同意9票。

为促使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更勤勉的履行职责,依据独立董事的工作量以及其所承担的责任等因素,公司拟给予第七届董事会每名独立董事的工作津贴为人民币六万五千元/年(含税)。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的差旅费和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合理费用,公司据实予以报销。

本议案尚须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关于0.6万吨/年乙醇胺装置改扩建至4.6万吨/年的议案》,同意9票。

乙醇胺是一乙醇胺(MEA)、二乙醇胺(DEA)、三乙醇胺(TEA)的总称。它是生产表面活性剂、医药、农药、聚氨酯助剂、空气净化剂、橡胶加工助剂、纺织助剂、化妆品、化学武器、防冻液助剂产品重要的基础原料。

2007年国内乙醇胺产量约5.7万吨(产能5.9万吨)、净进口量11.4万吨、消费量达17.1万吨,市场缺口主要依赖进口解决。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使用乙醇胺产品的下游产业正在高速度增长,国内乙醇胺产能已远不能满足下游产业的需求,尤其是广东省内市场需求更加紧缺。

为适应市场需求,提高装置规模效益,在现有0.6万吨/年乙醇胺装置生产技术成熟、产品质量上乘及产销两旺的基础上,我公司拟将0.6万吨/年乙醇胺装置改扩至4.6万吨/年。该装置以茂名石化生产的环氧乙烷及液氨为原料,采用国外先进、成熟、可靠的乙醇胺工艺技术,生产市场上急需的乙醇胺产品,以获取更大的经济效益。

该项目报批总投资19305万元,建设投资自有资金为50%,其余为银行贷款。项目投产后年均销售收入67616万元,年均所得税后利润4434万元,所得税后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5.23%,投资回收期为5.64年(含2年建设期)。

关于0.6万t/a乙醇胺装置改扩建至4.6万t/a项目的具体情况见同日公告

十一、《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08年4月22日上午9点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1.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摘要;

4.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续聘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8.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

9.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通报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07年年度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茂化实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独立董事:

于小镭:男,1963年出生,博士,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证券分析师,中企港咨询集团董事长兼总裁,兼任首都经贸大学等多所大学客座教授。历任南京审计学院教师、编辑,财政部科研所博士生,财政部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部门经理、中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中财经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岳华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业务合伙人、西王糖业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中企港咨询集团董事长、总裁、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该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

薛祖云:男,1963年7月出生,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历任中国电子器材厦门公司财务经理,厦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注册会计师,中青基业投资发展中心财务总监,三亚金棕榈旅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万好万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该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

琚存旭:男,1965年10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获法学硕士学位。现任北京乾坤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合伙人。兼任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法制委员会委员、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维权工作委员会副会长、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人民政府推荐的涉台业务律师、中国广告协会法律委员会委员、北京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联谊会副秘书长、中介组织人士联谊会秘书长、北京市律师协会行业纪律委员会委员兼事务所发展指导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工商联执委、中关村中介联盟协会副理事长等社会职务。曾经荣获:“北京市十佳律师”、“为首都建设做出突出贡献的统一战线先进个人”、北京市“优秀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与清华大学举办的“独立董事培训班”获结业证书。

该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

2.非独立董事:

郭劲松:男,汉族,1965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科兴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泰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该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

孙晶磊:男,1964年1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大庆石化总厂化工一厂裂解车间技术员,茂名石化公司乙烯公司裂解车间副主任、主任,茂名石化公司生产管理处副处长,茂名石化公司综合管理处副处长,茂名石化公司乙烯动力厂厂长。现任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该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

宋虎堂:男,1963年1月出生,工学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石化有突出贡献的科技和管理专家。历任中石化洛阳石化工程公司炼油实验厂助工、工程师,中石化茂名石化公司机械厂工程师、设计开发副科长、技术质量科科长、厂副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总质量师、总工程师,中石化茂名石化工程公司(含设计院、质量监督站、造价咨询中心)教授级高工、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茂名百万吨乙烯改扩建项目经理部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该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

李小平:男,1958年10月出生,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茂名石油工业公司运销处信息科副科长、调运科副科长,茂名石油工业公司对外联营公司副经理、经理,中茂公司副经理,茂名石化公司管道处副处长,茂名石化港口公司副经理、代经理、经理。现任茂名石化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综合管理处处长,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该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

尹兆林:男,1966年2月出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大庆石化总厂化工一厂裂解车间工程师,茂名三十万吨乙烯工程建设指挥部化工一部裂解装置工程师、副主任,茂名石化乙烯工业公司裂解车间副主任,茂名石化乙烯工业公司全密度聚乙烯车间副主任,茂名石化乙烯工业公司裂解车间主任,茂名石化炼油厂厂长助理(副处级),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以下简称茂名分公司)生产管理部负责人、副主任,茂名分公司乙烯管理部主任,茂名分公司炼油分部经理,中共茂名石化炼油分部委员会委员,现任茂名分公司计划管理部主任。

该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

李子民:男,1971年5月出生,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金融投融资高级经济师。现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一部总经理。另还担任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凤凰联盟医疗投资管理公司董事、山东中银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有13年金融从业经历。

该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08-020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08年4月22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162号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

(1)截止2007年4月15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

6. 列席对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1)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摘要;

(4)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续聘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8)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

(9)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通报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07年年度述职报告。

2.以上提案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本次会议拟审议的第(6)项议案,属特别决议案,需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持有(代理)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第(8)、(9)议案涉及选举董事、监事事项,采用累积投票制。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在召开日在会议现场登记,也可以在会议召开日前通过传真方式登记(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07年4月21日下午5点)。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终止。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668)2276176、2246332

传真:(0668)2899170　　邮编:525000

联系人:梁杰、张静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费用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

包括委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持股数、股东帐户和受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以及委托权限和委托日期。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08-021

关于投资建设0.6万t/a乙醇胺装置改扩建至4.6万t/a项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乙醇胺是一乙醇胺(MEA)、二乙醇胺(DEA)及三乙醇胺(TEA)的总称。它作为环氧乙烷重要的衍生物之一,是氨基醇中最有实用价值的产品,产量占氨基醇总产量的90%～95%。乙醇胺分子中有氮原子与羟基,故兼有胺与醇的化学性质。乙醇胺主要用作表面活性剂、合成洗涤剂、石油添加剂、合成树脂和橡胶增塑剂、促进剂、硫化剂和发泡剂,以及气体净化、液体防冻、印染、医药、农药、建筑、军工等领域。

由于中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及乙醇胺下游产品的快速增长带动了乙醇胺产品需求的迅猛发展,1998-2007年我国乙醇胺表观消费年均增长率为21.4%。2007年,全国的乙醇胺产能5.9万吨/年,产量5.7万吨,需求量17.1万吨,缺口11.4万吨靠进口补充。我公司6000吨/年装置经采用苏尔寿公司技术改造后,生产运行稳定,产量达7800吨/年,产品质量达到行业标准要求,经济效益显著。基于国内乙醇胺产品供不应求的现状以及对未来需求快速增长的预测,我公司拟将0.6万吨/年乙醇胺装置改扩建至4.6万吨/年,以充分利用茂名分公司化工分部的环氧乙烷资源,采用苏尔寿公司先进、成熟的生产工艺,生产高品质的乙醇胺产品,以获取更大的经济效益并创造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财务评价

1、投资估算

该项目报批总投资19305万元,建设投资自有资金为50%,其余为银行贷款。

2、财务评价

项目投产后年均销售收入67616万元,年均所得税后利润4434万元,所得税后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5.23%,投资回收期为5.64年(含2年建设期)。

综合经济效益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数值	备注
1	报批总投资	万元	19305	
	其中外汇:	万美元	611	
1.1	建设投资	万元	17197	
	其中外汇:	万美元	611	
1.2	建设期利息	万元	733	
1.3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1375	
2	销售收入	万元	67616	各年平均值
3	增值税	万元	1616	
4	销售税金及附加	万元	162	各年平均值
5	总成本	万元	60011	各年平均值
6	销售利润	万元	5827	各年平均值
7	所得税	万元	1393	各年平均值
8	税后利润	万元	4434	各年平均值
9	贷款清偿期			
	人民币贷款	年	4.79	包括建设期
10	所得税前投资利润率	%	26.38	
11	所得税后投资利润率	%	20.08	
12	投资利税率	%	33.78	
13	资本金利润率	%	51.77	
14	所得税前内部收益率	%	29.77	
15	所得税前净现值	万元	21242	折现率为12%
16	所得税前投资回收期	年	5.17	包括建设期
17	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	%	25.23	
18	所得税后净现值	万元	14581	折现率为12%
19	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	年	5.64	包括建设期
20	资本金内部收益率	%	29.64	
21	资本金净现值	万元	14923	折现率为12%
22	资本金投资回收期	年	6.03	包括建设期
23	盈亏平衡点			
	以生产能力表示	%	26.89	
	以销售价格表示	%	94.45	

3、投资风险

为了考察本项目承担风险的能力,对主要影响项目的几个因素进行了敏感度分析计算,见下表-1。

表-1　敏感性分析表

变化因素	内部收益率(%)	
	所得税后	所得税前
投资变化-20%	30.40	35.70
投资变化-15%	28.93	34.01
投资变化-10%	27.59	32.47
投资变化-5%	26.36	31.06
投资变化0%	25.23	29.77
投资变化5%	24.19	28.57
投资变化10%	23.22	27.45
投资变化15%	22.32	26.42
投资变化20%	21.48	25.45
销售收入变化-5%	10.56	17.39
销售收入变化0%	25.23	29.77
销售收入变化5%	37.52	40.84
销售收入变化10%	48.58	51.09
销售收入变化15%	58.81	60.72
销售收入变化20%	68.39	69.83
可变成本变化-20%	69.86	77.87
可变成本变化-15%	59.39	66.89
可变成本变化-10%	48.34	55.14
可变成本变化-5%	36.88	42.71
可变成本变化0%	25.23	29.77
可变成本变化5%	12.71	15.48

从敏感性分析表中可以看出,项目对投资变化不太敏感,但是对原料价格及产品价格较为敏感。

根据以上财务评价结果及分析,从经济角度得出:该项目经济效益好,偿债能力、抗风险能力强,项目可行。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投资系依托茂名及周边地区石化资源,利用其终端产品作为原料,项目在财务评价和经济分析上可行,且符合公司未来五年做强做大